

有线电视专项宣传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

项目名称：有线电视专项宣传项目

拟采购的服务的说明：为切实提升广大北京市民思想道德素质和首都社会文明程度，利用有线广播电视资源进行公益广告专项宣传，进而展示首都精神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

拟采购的服务的预算金额：人民币：450 万元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为了切实提升广大北京市民思想道德素质和首都社会文明程度，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拟于 2020 年继续利用有线广播电视资源的【开机首屏页面】、【回看】、【点播】、【综艺】平台进行公益广告组合宣传，进而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本项目的承接供应商需拥有丰富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并且具有独立的广播电视网络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利用有线电视自有界面发布广告等资源。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北京地区唯一一家负责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的网络运营商。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是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全权负责歌华平台的广告经营

业务。该平台拥有的北京地区高清双向用户达 550 多万，并且可全天 24 小时在其独有的【开机首屏页面】、【回看】、【点播】、【综艺】平台上持续播出公益广告，年曝光量约 10 亿次。歌华平台的宣传作用及其广告投放资源，是其他供应商完全无法比拟的。

综上，为落实该项公共服务工作，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拥有唯一性地位。只有依托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的电视宣传平台及广告投放资源才能充分展示首都精神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才能使公益广告宣传的影响力更加深入人心。故该项目只能向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1 号 7 层 714

三、公示期限

2020 年 05 月 12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9 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4.1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北京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beijing.gov.cn/>）以及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cjq.net/>）发布。

4.2 有关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 2020 年 05 月 19 日 17:00（北京时间）之前以实名书面（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反馈。

五、联系方式

1.采购人

联 系 人: 姜老师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6 号院 4 号楼

联系电话: 55569525

2.财政部门

联 系 人: 袁林

联系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承安路 3 号院

联系电话: 55592411

3.采购代理机构

联 系 人: 于洋、李先磊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6 号北京 INN3 号楼 9 层

联系电话: 65244876、65915024、65699706。传真: 65951037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张兆宪
	职称：副编审
	工作单位：中央党史研究室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有线电视专项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u>本项目的承接供应商需拥有丰富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经验,并且具有独立的广播电视网络开发建设、经营管理和维护等资源。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北京地区唯一一家负责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的网络运营商。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是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全权负责歌华平台的广告经营业务。故本项目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获取。</u> <u>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u>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郝莹
	职称：副研
	工作单位：北京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有线电视专项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u>歌华平台拥有的北京地区高清双向用户达550多万，并且可全天24小时在其独有的【开机首屏页面】、【回看】、【点播】、【综艺】平台上持续播出公益广告。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北京地区唯一一家负责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的网络运营商。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是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全权负责歌华平台的广告经营业务。故本项目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获取。</u> <u>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u>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杨燕
	职称：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国家博物馆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有线电视专项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u>本项目需利用有线广播电视平台及广告投放资源进行公益广告专项宣传,进而展示首都精神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北京地区唯一一家负责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的网络运营商。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是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全权负责歌华平台的广告经营业务。故本项目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北京歌华益网广告有限公司）获取。</u> <u>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u>